

**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房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本区实际，研究起草本区域房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区国有资产中房产经营管理工作,对全区国有房产进行全面清查；全区到期、闲置的房产经市场询价后上政府招租平台公开招租，并对区本级房产签订租赁合同、收缴租金；做好国有房产维修及安全巡查工作。

（三）依法指导、监督辖区内物业管理活动，配合街道办事处做好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的筹建、换届及日常工作的指导与监督；做好物业承接查验的管理与监督；做好新建项目的区域划分备案、证明；做好物业服务合同备案；做好维修资金使用审核工作；做好各类信访、投诉工作；建立物业服务企业和项目负责人信用档案。

（四）受托管理全区直管公房、收储房以及区管（自管）公房，做好租金征收工作、维修工作、巡查工作；做好落实私房政策工作；做好监督指导老旧危房排查整治等相关工作。

（五）负责辖区内保障性住房业务的审核、证件交接及常州市住房保障中心交办的其他相关业务。

（六）做好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工作；负责辖区内商品房预售许可、商品房现售备案以及商品房备案合同注销等业务的审批；组织开展辖区内商品房市场监管工作。

（七）配合上级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辖区内住宅小区“为民办实事”工程。

（八）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纳入部门决算的单位1户,即：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本级（行政）1户。天宁区房产管理局内设综合科、物业管理科、房产管理科、资产经营管理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5个科室，天宁住房保障办公室为市房管局派驻到我局的工作点。1个直属事业单位：常州市天宁区房产服务中心。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住房保障体系创新打造新模式

1. 开通人才公寓办理窗口,助力打造“引才安居模式”。今年7月份,我区与常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就常州市住房保障重点支持天宁区招商引资项目签约,正式开启了引资人才安居的“加速”引擎。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对天宁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人才给予配租保障,并在企业承诺、区相关部门认定的基础上,实行边受理边审核边认定的模式。作为区主管部门,我局及时设置办理窗口,通过协同管理方式,确保申请便捷高效,房源可进可退,提高利用效率。全年受理人才公寓申请15人,均为我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引进的优秀人才。

2. 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基本实现应保尽保。全年公共租赁住房新申请受理607户,审核通过522户;经济适用

房新申请受理 2 户，审核通过 2 户；共有产权公共租赁住房新申请受理 11 户，审核通过 8 户，完成公租房年审 3950 户。

3. 常州市保障性安居工程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全年棚户区改造新开工 3455 套、基本建成 3455 套，分别完成新开工任务的 172.75 %，基本建成任务的 172.75%，共涉及清凉寺周边、郑陆东青村等 6 个项目，让更多百姓圆了住房安居梦。

4. 筹措棚户区改造资金卓有成效。全年争取农发行授信 23 亿元，现已放款 17.4 亿元；获得 2018 年度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和省级保障性住房建设引导资金共计 4501.86 万元。

（二）住宅小区管理步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1. 探索形成“1+5”小区管理制度模式。围绕高质量建设“三个明星城市”中的管理明星城市，聚集小区管理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牵头出台 1 项《关于提升住宅小区管理水平的工作方案》，推出 5 项重点工作举措，从推进物业管理委员会建设、规范物业服务企业选聘、强化对物业服务企业和项目经理的监管、建立物业服务合同履约保证金制度、建立市区老小区专项扶持经费考核办法五个方面制定出三年的务实行动，为提升全区住宅小区管理水平，促进文明城市建设和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建设高质量管理明星城市提供了实践样板。

2. 建立住宅小区电梯专项资金“四维监管”体系。4 月份发布《关于规范天宁区住宅小区电梯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住宅小区电梯资金管理主体实行专有账户管理，并定

期在小区主出入口、宣传栏、电梯轿厢内进行公示。镇、街道、社区及业主进行重点监管，我局对建立资金的账户使用、公示情况通过抽查、检查方式进行动态监管，逐步形成区职能部门、街道、社区及业主对电梯资金账户使用情况的“四维监管”体系，全力保障住宅小区电梯运行维护费的安全依法使用。

3. 指导社区试点成立“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会”。“环境与物业管理委员会”主要针对业委会不作为、业主损害小区公共利益、物业服务企业管理不到位等问题进行监督指导。9 月份，兰陵街道浦北社区在我局指导下成立全市首个“环境与物业管理委员会”，做好物业服务企业和业主委员会之间的协调工作，参与业委会履职情况监督，协助召开业主大会，发动业主自治，化解小区矛盾等小区公共事务，发挥基层党组织的社会调节功能、推动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4. 实施省级宜居住区建设工程。指导茶山街道从治理卫生环境、加固修缮房屋、增加安防设施、完善停车设施、改善基础设施、强化适老改造、引进物业服务企业等七方面对富强新村进行改造，向江苏省住建厅申请到省级宜居住区建设引导资金 300 万，并已落实到茶山街道富强新村项目。

5. 开展“诚信物业、美丽家园”活动。按照全市活动要求，在我区开展文明楼道、美化环境、透明物业、诚信激励四项行动，组织物业服务企业开展“接力承诺”，承诺书制成展牌在小区公示，目前已有 100 多个小区向业主做出公开

承诺;以每月不少于16个小区的检查指标进行周期性检查,并且将结果纳入企业诚信考核,按照区项目经理考核办法,对于工作落实不到位或者不主动作为的企业进行诚信通报,扣除信用分并报送常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限制企业招投标。全年发放宣传资料16000多份,宣传册9600多份,在金新御园、青韵雅苑、清凉东村、豪郡花园等20多个小区增设600个充电点,可供15000多辆电动车充电,物业服务事项公示程度显著提高,楼道乱堆放、乱停车等楼道“顽疾”有效解决,全区物业管理水平和住宅小区面貌大提升,让居民感受到了实实在在的变化。

6. 物业管理基础性工作持续提升。全年受理报修3384件,现场查勘3098件,收到申请材料2661件,准许使用维修资金3171件,受理结算材料2297件,下发划转通知2219件,联合常州市物管中心、安全鉴定中心、审计等单位开展维修资金使用进小区宣传月活动,印发500多份《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指南》在小区公告栏内张贴公示;2018年新成立并完成备案业主委员会5个,物业管理委员会3个,全区现已成立43个业委会,18个物管会;全年对君宸苑等23个小区实行物业管理区域备案,对彩虹城等26个小区实行物业服务合同备案;按照《常州市天宁区物业管理项目经理考核意见》和住宅小区长效管理考核标准,对全区196个物业管理住宅小区每季度进行巡回督查,发现问题1250个,发放整改单35份,问题整改完成率达95%;组织开展全区物业服务行业先进表彰大会、春夏火灾防控专项活动、全区业

委会情况开展专题调研等多项活动，并配合市监局进行老小区加装电梯工程。

（三）房地产市场监管推出新举措

1. 实行房地产开发企业规范销售承诺制度。按照《关于加强房地产市场秩序管理规范房地产企业销售行为的通知》（常房发〔2018〕41号）精神，针对文件中商品房销售负面清单涉及的16项内容，要求房地产开发企业在申请商品房预售许可前，提交承诺书，承诺在商品房销售过程中，严格对照商品房销售负面清单，合法经营，规范销售，维护购房者权益。目前，全年已有20个预售项目签订了《常州市房地产开发企业规范销售承诺书》，我局在9月份对签订承诺书的预售项目开展了规范房地产企业销售行为专项抽查。

2. 积极推广商品房预售资金第三方托管模式。这一模式缩短了项目预售周期，加快了推盘上市速度，提高了开发效率，获得了开发企业的普遍认可。今年我区共有11个项目实行了托管，总面积达76.4万平方米，当前我区托管项目建设进度、房屋销售及资金归集情况正常。

3. 做好商品房预销售管理与房地产市场监测检查。全年开展预售项目风险评估49件；发放预售许可证49张；发放现售备案证9张；办理预售变更2件；办理合同数据修改36件，合同备案注销423件；与房产信息中心合作编辑出版《天宁区房地产市场分析报告》，每月及时供领导决策参考；全年组织开展全区“房地产市场工作排查”、“商品房买卖合同签订规范化的专项检查”、“打击侵害群众利益违法违规行为，

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专项检查”、“规范房地产企业销售行为的专项抽查”等系列专项检查。

（四）传统业务聚焦民生有突破

1. 开展老小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关于城市既有房屋安全管理工作部署，改善老旧小区整体环境，以实现天宁区“人居生活品质最优”目标，我局牵头对红梅街道红梅东村等 5 个老旧小区，共 45 幢住宅楼合计 12 万平方米实施老旧小区房屋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程。目前已完成项目的立项审批、工程招投标、业主出资经费筹集、4 个标段的进场施工。

2. 房产管理工作。按照公房巡查标准督促富居物业对直管公房做好巡查，对 70 户需要线路改造的公房已申请维修改造，现正在施工阶段；全年完成公房维修 105 户，投入经费约 110 万元；全年直管公房租金收缴共计 70 万元，直管公房出售收件 28 户，已办结出售 25 户；更名收件 4 户，办结 4 户；签订非住宅合同 4 户；督促各街道对老旧建筑开展巡查，经统计，全年共排查 58 幢 1557 户，建筑面积 12.8 万平方米，并就城市花园 8 幢西侧琉璃瓦坠落等 4 户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及时向常州市房屋安全排查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报；做好直管公房非成套及老平房住宅出售排查，房屋安全管理以及落实私房政策等工作。

3.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工作。2018 年 1-9 月全区到期房产上政府平台招租共 118 个标的，成交总额 4234.21 万元；其中区本级到期房产上政府平台招租 11 个标的，成交总额

180.15 万元；收取区本级到期租金约 380 万元。按照区领导批示，将元丰桥 8 号原天宁公安分局大楼由天宁街道租用，并与天宁街道办事处签订房屋租用协议；武青北路 7 号房屋继续由天宁商会无偿使用，并与其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将区、街道国有房产分类，区本级 9 处国有房产已注入舜宁公司，并积极配合舜宁公司与常州市产权交易所衔接，将各街道到期、闲置房产上平台公开招租。

4. 提案办理和信访工作。全年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 10 件，其中：区人大代表建议 7 件，主办 2 件，协办 5 件；政协委员提案 3 件，主办 2 件，协办 1 件。目前已全部办结，满意率达 100%；全年共收到中巡组、省委巡视组、市长信箱、市 12345 平台、区委区政府办、区信访局等渠道的涉房信访 118 件，已办结 116 件。

5. 政务公开工作。全年向社会公开信息 130 条，其中：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47 条、政务动态 53 条、常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网站 30 条；受理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 4 件，办结 4 件；开展在线访谈活动，对《关于提升住宅小区管理水平的工作方案》进行政策解读。

第二部分 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栏次		3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690.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一、基本支出	52	1,491.07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二、项目支出	53	283.26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54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四、经营支出	55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6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六、其他收入	7	82.2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260.9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8.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439.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6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773.0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74.3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81.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0.04
	27						60	
总计	28	1,854.37	总计				61	1,854.37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73.02	1,690.75	0.00	0.00	0.00	0.00	82.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93	1,26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0.93	1,26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07	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7	2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9	2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9	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92.31	1,19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32	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	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9	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7.77	355.50	0.00	0.00	0.00	0.00	82.2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0.97	348.70	0.00	0.00	0.00	0.00	82.27
2120101		行政运行		216.00	2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4.97	132.70	0.00	0.00	0.00	0.00	82.2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80	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80	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5	2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35	42.35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774. 33	1, 491. 07	283. 26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260. 93	1, 059. 91	201. 02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 260. 93	1, 059. 91	201. 02	0. 00	0. 00	0. 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 07	9. 0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 37	20. 3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 39	29. 3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79	9. 7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 192. 31	991. 29	201. 02	0. 00	0. 00	0. 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 32	8. 32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 32	8. 32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 92	2. 92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 19	2. 19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 21	3. 21	0. 00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9. 08	356. 84	82. 24	0. 00	0. 00	0. 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2. 28	356. 84	75. 44	0. 00	0. 00	0. 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16. 00	21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6. 28	140. 84	75. 44	0. 00	0. 00	0. 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 80	0. 00	6. 80	0. 00	0. 00	0. 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 80	0. 00	6. 8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 00	6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 00	6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 65	23. 65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 35	42. 35	0. 00	0. 00	0. 00	0. 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90.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60.93	1,260.9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8.32	8.3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55.50	355.5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6.00	66.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690.75	本年支出合计	54	1,690.75	1,690.75	0.00
	25			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基本支出结转	57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0.00	0.00	0.00
	29			59			
收入总计	30	1,690.75	支出总计	60	1,690.75	1,690.75	0.0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690.75	1,457.28	233.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93	1,059.91	201.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0.93	1,059.91	201.0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07	9.0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7	20.3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9	29.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9	9.7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92.31	991.29	201.0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32	8.3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	8.3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	2.9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9	2.1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1	3.2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5.50	323.05	32.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8.70	323.05	25.65
2120101		行政运行	216.00	216.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2.70	107.05	25.6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80	0.00	6.8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80	0.00	6.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0	66.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00	66.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5	23.6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35	42.35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财决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	1,457.28	1,415.23	42.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394.21	394.2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	65.11	65.1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	163.44	163.44	0.00
30103	奖金	5	93.83	93.83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29.39	29.3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9.79	9.7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5.11	5.1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3.21	3.2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0.68	0.6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23.65	23.65	0.00
30114	医疗费	14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42.05	0.00	42.05
30201	办公费	17	7.63	0.00	7.63
30202	印刷费	18	0.45	0.00	0.45
30203	咨询费	19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20	0.13	0.00	0.13
30205	水费	21	1.00	0.00	1.00
30206	电费	22	1.71	0.00	1.71
30207	邮电费	23	0.14	0.00	0.14
30208	取暖费	24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26	14.96	0.00	14.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	0.08	0.00	0.08
30214	租赁费	29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30	0.32	0.00	0.32
30216	培训费	31	1.77	0.00	1.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0.82	0.00	0.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4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5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36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0.35	0.00	0.35
30228	工会经费	38	0.14	0.00	0.14
30229	福利费	39	0.00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7.51	0.00	7.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	4.97	0.00	4.9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0.07	0.00	0.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1,021.02	1,021.02	0.00
30301	离休费	45	17.57	17.57	0.00

30302	退休费	46	11.86	11.86	0.00
30303	退职（役）费	47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48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9	991.29	991.29	0.00
30306	救济费	50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0.00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52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53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4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	0.30	0.3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6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57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58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59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60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1	0.00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62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4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65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66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7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68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69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70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71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72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73	0.00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4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75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76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77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78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79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80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81	0.00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82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83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84	0.00	0.00	0.00
39906	赠与	85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6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87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88	0.0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栏次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科目名称				
	合计	1	1,457.28	1,415.23	42.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394.21	394.2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	65.11	65.1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	163.44	163.44	0.00
30103	奖金	5	93.83	93.83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29.39	29.3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9.79	9.7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5.11	5.1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3.21	3.2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0.68	0.6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23.65	23.65	0.00
30114	医疗费	14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42.05	0.00	42.05
30201	办公费	17	7.63	0.00	7.63
30202	印刷费	18	0.45	0.00	0.45
30203	咨询费	19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20	0.13	0.00	0.13
30205	水费	21	1.00	0.00	1.00
30206	电费	22	1.71	0.00	1.71
30207	邮电费	23	0.14	0.00	0.14
30208	取暖费	24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26	14.96	0.00	14.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	0.08	0.00	0.08
30214	租赁费	29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30	0.32	0.00	0.32
30216	培训费	31	1.77	0.00	1.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0.82	0.00	0.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4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5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36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0.35	0.00	0.35
30228	工会经费	38	0.14	0.00	0.14
30229	福利费	39	0.00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7.51	0.00	7.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	4.97	0.00	4.9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0.07	0.00	0.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1,021.02	1,021.02	0.00
30301	离休费	45	17.57	17.57	0.00

30302	退休费	46	11.86	11.86	0.00
30303	退职（役）费	47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48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9	991.29	991.29	0.00
30306	救济费	50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0.00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52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53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4	0.00	0.00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	0.30	0.3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6	0.00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57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58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59	0.00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60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1	0.00	0.00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62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4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65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66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7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68	0.00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69	0.00	0.00	0.00
31010	安置补助	70	0.00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71	0.00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72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73	0.00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4	0.00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75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76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77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78	0.00	0.00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79	0.00	0.00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80	0.00	0.00	0.00
31204	费用补贴	81	0.00	0.00	0.00
31205	利息补贴	82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83	0.00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84	0.00	0.00	0.00
39906	赠与	85	0.00	0.0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6	0.00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87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88	0.0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政府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1.24	0.00	0.00	0.00	0.00	1.24	0.32	1.77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31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	参加会议人次(人)	8
组织培训次数(个)	10	参加培训人次(人)	5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年度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栏 次			1
合 计		1	42.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	42.05
30201	办公费	3	7.63
30202	印刷费	4	0.45
30203	咨询费	5	0.00
30204	手续费	6	0.13
30205	水费	7	1.00
30206	电费	8	1.71
30207	邮电费	9	0.14
30208	取暖费	1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	0.00
30211	差旅费	12	14.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	0.08
30214	租赁费	15	0.00
30215	会议费	16	0.32
30216	培训费	17	1.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	0.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21	0.00
30226	劳务费	22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	0.35
30228	工会经费	24	0.14
30229	福利费	25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	7.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8	4.9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0.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1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2	0.00
399	其他支出	33	0.00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常州市 2018年度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6.60	6.60	0.00
货物	2	1.24	1.24	0.00
工程	3	0.00	0.00	0.00
服务	4	5.36	5.36	0.00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3708.7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7.49 万元，减少 2.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项目减少。其中：

（一）收入总计 1854.3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690.75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 8.2 万元，减少 0.4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经营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其他收入 82.27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我单位取得的预算外资金收入和银行利息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75.55 万元，增加 1124.26%。主要原因是预算外资金拨款增加。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主要为没有事业基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81.35 万元, 主要为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项目资金。

(二) 支出总计 1854.37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93 万元, 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8.24 万元, 减少 1.43%, 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32 万元, 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的医疗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0.55 万元, 增加 7.08%。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政策性调资基数变动。

3. 城乡社区支出 439.08 万元, 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的人员经费和机构正常运作的公用经费, 以及开展房管事务发生的专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8.97 万元, 减少 2%。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人员变动、项目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 66 万元, 为用于按照国家规定为本单位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补贴以及发放的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9.53 万元, 减少 12.6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5. 年末结转和结余 80.04 万元, 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主要为房管局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经常性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 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房管局本年收入合计 1773.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90.75 万元，占 95.3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82.27 万元，占 4.6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房管局本年支出合计 1774.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1.07 万元，占 84.04%；项目支出 283.26 万元，占 15.9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决算 1690.75 万元；支出总决算 169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2 万元，减少 0.4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1690.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2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2 万元，减少 0.4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1.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人员增资及 266 名事改企

人员的费用未纳入年初预算为每月追加经费。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8.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人员增资。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人员增资和财政项目拨款。

3.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长效管理考核为条线项目经费且未纳入年初预算。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02%。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主要原因为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9%。主要原因为基数调整、人员变动。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人员变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性人员增资，新职工住房补贴增加。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3 元，支出决算为 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0.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退休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8.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

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2.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66 名事改企人员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房产管理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7.2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15.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2.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9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2 万元，减少 0.4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1.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人员增资及 266 名事改企人员的费用未纳入年初预算为每月追加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7.2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15.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2.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2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为年初财政拨款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年初财政拨款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为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1.24 万元。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为无外事接待；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

初未有预算且今年无外事接待。2018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2）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8.1%，比上年决算减少 0.12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8 年公务接待减少；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为财政认可数。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上级单位检查指导工作及兄弟单位来访学习交流经验等，2018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26 批次，231 人次。主要为接待上级单位检查指导工作及兄弟单位来访学习交流经验等。

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0.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与上年会议费决算数持平；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会议形式简化。2018 年度全年召开大型会议 1 个，参加会议 230 人次。主要为参加物业管理条线相关会议。

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1.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7.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8 万元，主要原因为培训会议增加。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定额不足，业务内容增加，需要培训学习。2018 年度全年参与、组织培训 10 次，参与、组织培训 50 人次。主要为房管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房管局 2018 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05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84 万元，增加 2.04 %。主要原因是增加税费。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6 万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二）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共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资金合计 0 万元。

（三）国有资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 0 万元，与 2017 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 0 万元，与 2017 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

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